证券代码: 870877

证券简称: 星星服装

主办券商: 中金公司

安徽星星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5月10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张军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,会议召开的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,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 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7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,939,0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5266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7人,列席7人;
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:

公司总经理管良中、副总经理朱娥列席本次股东大会,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2023 年度,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 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所规定的各项工作职责,认真履行各项义务,编写了 2023 年度的董事会工作报告,汇报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93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2023 年度,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,认真履行各项义务,监事会编写了 2023 年度的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93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,公司对 2023 年度的财务工作及 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性分析,制定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93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为更加有效地预测和预算 2024 年公司的财务管理,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的经营业绩,结合公司财务数据,以 2024 年的经营计划为基础,对 2024 年度财务收支做出预算性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93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内容,公告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4-01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 451, 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,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张军、管传玉、 嘉兴广越服装有限公司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 2024-012)、《2023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 2024-01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93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5)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93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2024年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拟续聘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,根据双方意愿,可以续聘;审计费用经董事会决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93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德恒(合肥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李小萍、李思宇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基于上述事实,本所经办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治理规则》《信披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安徽星星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 - (二)《北京德恒(合肥)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星星服装股份有限公司2023

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安徽星星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